

马蹄金的领地

杨铁金

三年前,我在野外发现一簇绿意盎然的马蹄金,就把它挖回来,种在院子里。那是一块四平方米的泥地,在铺地砖时特意留下种花的。结果种啥啥不成,一直荒在那儿,成为细风轮菜的天下。

在移栽马蹄金之时,我用锄头翻过一回地,又趁着晴燥天气暴晒了几日。结果,细风轮菜依然顽强生长,用比薄荷小许多的叶子抗衡着马蹄金开疆拓土。我可不惯着它,自从马蹄金来了之后,细风轮菜就成了俗物。

在我的助力下,马蹄金大展身手,打败了细风轮菜。不久之后,它那肥嫩的心形叶子完全控制了局面。细风轮菜的地盘越来越少,只能在马蹄金的夹缝中生存。偶尔,细风轮菜还能开出一串串细碎的紫色花,节节向上,吸人眼球。我毫不怜悯地顺着花将它的枝掐去。它是丛生的,几个枝贴着地面伸向不同的方向。掐了这处,又从别处冒出来。总有那么一些花,结了籽,为来年散布更多的祸害。

马蹄金倒没有辜负我的期望,将这里挤得满满当当。我越是想着保持

物种的单一性,就越会以其它草为杂糅,恨不得将它们除尽杀绝,结果依然事与愿违。

比如叶下珠。幼草时,对长着两瓣叶子,蛮有寓意的,像那就啥,托举明天希望,的宣传画。托着托着,它比比马蹄金高了许多,叶片长成了长长的羽毛状,想要飞起来的样子。不见它开花,却见它在叶底下结了许多圆珠般的种子。只要它们一掉落,就在地下扎根,开始新的生命轮回。

与马蹄金长得最像的是酢浆草,趴在地面,匍匐生长。它开花的时候,叶子呈干枯色。就凭这点,就激不起我对它的喜爱。只是它的枝叶极为细小,一扯就断,很难除根,我只能无可奈何地容忍着它的存在。

还有一种爬蔓植物,叫做海金沙,喜欢攀援在其它物品上面。枝蔓很韧,根也扎得更深,很难用手扯断。我在泥地的边缘留了几株,让它们爬在护栏的花岗岩上。尽管夏季阳光酷热,它们还是苍翠不减。

在这个园子里,还长着一些叫不出名字的小草。只是每天早晚时分,

我大略一观,尽是绿油油的马蹄金。待到周末,仔细去做清理时,我才发现里面夹杂着那么多的杂草。尽管除不尽,我依然定期清理,否则很难保持赏心悦目的状态。

我有时也想,那些被我定义为杂草的,其实它们入住这个院子的时间比我还早。只是因为我的偏爱,让从野外移居过来的马蹄金后来居上,成为这里的主人,而真正的原住民,反倒成为不受欢迎的品种。

在中华传统的药典中,无论是细风轮草、叶下珠,还是马蹄金,它们都是救人的药,只是功效不同而已。一旦人们以花圃的标准来看待它们,我们所要的是表面的整齐、漂亮。

我决定不再清理花圃,让它成为百草园好了。然而,在无序的状态下,啥也长不好,各种草都病恹恹地,散发着腐败的味道。我又想,自己留这块四平方米的土地有啥目的?是建一个花圃呀!

于是,每每在工作的闲暇时光,我总愿意俯身弯腰,将心中的杂草一一除去。

第十三个月的三十二天

(外二首)
木木

玻璃杯底晃动着整座山的绿,
小院静静呼吸,吐出云朵的絮语。
梦境中的第十三个月的三十二天
我在等待
一位两位,三位四位,五六七位

山谷外的旅人、游子、使者
圣洁的访客
等待着他们,来到我的生命里

我是木,是植物
是浮萍生长于天地间的无为幻影
无根无土被绑缚的
未曾全然生长的幼嫩枝桠
等待水的拥抱与星光灌溉
山川是我的粥饭
山果果我的恋慕之歌
我静默,我欢喜,我孜孜鞭笞,尝试
在我粗砺稚拙的心灵空釜
写下华丽的诗句

这一天之前,这一天之后
谁给谁立了界碑?
在方丘筑湟湟大鼎
把梦境与世界一饮而尽

脱离囚禁
因天神使者们的到来
在某个时刻,尽可能接近尽善尽美

雨

无数次
仿佛是第一次
在雨天
走向山的天际
清亮透明伞下透明的笑容
曾经见过第一次见的如孩童般的自在模样
雨
果冻般从天际倾倒
把一秒钟延伸成无限
无限里幻化出无数个分身
从婴儿到少年到饱满再到酣畅淋漓的雨季
谁生长在谁永不可复制的时光罅隙里
此刻之前此刻之后,所有的悲喜都不复存在
亮晶晶的欢乐亮晶晶的你
眉尖发梢描摹出崭新的天空与大地
碧蓝的雨亲吻碧蓝的雨
在宽阔的胸膛在宇宙之上
让山峦与山峦对话吧
让温柔拥抱温柔
让暴力鞭挞暴力
让自由的爱意任意涌入自由
别再等待
消失与死亡
别被时间的流逝
扼住你美丽生机勃勃的双手
只爱欢乐,只要欢乐
别让孤独者执着于创造更盛大的孤独

等雨

午后,风突然停了下来
天空裂开一道蓝色
蓝色的尽头现出一片锃亮的虚空
虚空里面有什么
什么也没有
每当等雨的时候总似乎在等待一个什么故事
仿佛只要暴雨一来,就会年轮重置,天地倒转
从注定的明天回到昨天
雨,会改写
把掉落在身后的一切
隐忍的青春,无知无畏,亲吻,枯萎的花朵
沉默坚固的土地,看得见看不见的所有破碎
永不会抵达的礼物,爱抚,统统带回来
你所有不曾熟悉的碰触
爱我的方式

雨长在虚空
长在看不见的你我视线之外
长在另外一个遥远的宇宙
而此际,重复的荒芜叠加着重复的荒芜
纵使花上一千年的等待
没有风
没有恋情
没有音乐也没有舞蹈
牛奶懒洋洋爬过我的脚背
雨,未来



流光溢彩 胡伟浩 摄

罐头里的旧时光

丁耀明

吃美食是一种幸福,品良味是一种情趣。

小学五年级秋季学期的一天,我咳嗽了。爸妈上班,我独自到医院找医生看病。他用听诊器检查我的身体后,告诉我:没什么问题,吃几个桔子就好了!我向爸妈传了医生的话,他俩无可奈何互相望着,都不说话,因为即使采摘旺季,新鲜桔子也没有地方可买。一旁的弟弟快人快语地说:商店里有桔子罐头卖的啊!他让我们一下子明白过来。我家住在半山腰,我们兄弟俩一起,沿石阶三步并作两步,来到山脚下的商店买罐头。回到家,我们静静地咀嚼罐头里的桔子,先是慢慢回味,后来干脆利索地把它消灭。大概吃了桔子能润肺止咳,加上有好心情,到了第二天,我已经病愈。

罐头在那个时候较为常见,里面的水果都去了皮或外壳,开瓶即食。它们在光线的反射下熠熠生辉,不知引来

多少小孩渴求的目光。正规食品厂师傅把水果经过加工,放进玻璃瓶里,掺进甜品配方,用铝皮盖上真空包装封好,保证了罐头的密封性,可以有效隔绝外界氧气进入,从而防止食物中的微生物滋生,起到防腐的关键作用。所以无需添加防腐剂,可以保存1-3年时间。现在想想,当时大家最相信的罐头是不可多得的储存,小冰箱。

因为不能经常吃到罐头水果,所以偶尔尝尝是一种享受。拿螺丝刀、老虎钳或刀具,开启它的瓶盖,用调羹舀出水果,果肉和水乳甜蜜蜜的味道入喉润心。软软甜甜的水果,是安慰自己或犒劳自己的小礼物。

打开罐头,玻璃瓶里的水果,亮晶晶地发出光辉,好东西太多欣赏不过来。桔瓣是月牙形的,像弯弯的月亮,许多桔子瓣犹如若干个好兄弟围坐在一起,好一个无假存雕饰,玉盘余自尝。掰一瓣放进嘴里,果汁被咬出来,

滋润了喉咙,咽进了肚子里,酸甜了胃,叫人越吃越想吃。

还有其他水果罐头也同样诱人。桃肉有的白里透红,有的红里带白,还有粉红色的。它们像爱心一样张着红扑扑的脸欢迎人们来品尝。

龙眼的果肉是白色的,你轻轻咬开,像妈妈精心烹蒸的糯米。圆若骊珠,赤若金丸,肉似玻璃。这是明代学者宋珏对龙眼的描写,可谓传神。

水果罐头根据名称就知道罐头里的水果是什么,像枇杷罐头、荔枝罐头等。罐头里的水果常常勾起我们满满的食欲。一年暑假,有客人来我家,我们和客人一起尝新罐头里的水果。客人要回去了,家长买了一两瓶作为礼物送给他们。

不辜负在最好时光里,遇见美食的精致。旧年华,新鲜水果量少,我们的青春时代,罐头是在心底中美好的水果小储藏室。